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中信金屬股份有限公司在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一日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se.com.cn) 關於開展 2026 年度貨幣類衍生品套期保值業務的公告。中信金屬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证券代码：601061

证券简称：中信金属

公告编号：2026-004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 2026 年度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获取投资收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商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外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外汇远期、掉期、期权、人民币期货等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	最高不超过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净利润的5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	不超过20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借贷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金融机构对公司的授信额度	
交易期限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交易已经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进行货币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主要目的是对冲汇率波动所带来的经营风险，但同时也存在一定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资金风险、信用风险、内部控制风险、政策风险等，公司将积极落实风险控制措施，审慎操作，防范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与贸易业务相关进出口业务有外币用汇需求，从而产生外汇风险敞口。为防范汇率风险，保持稳健经营，公司有必要开展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以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务的不利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明确套期保值均以现货交易为基础，目的是规避业务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汇率波动风险，不得进行投机交易。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预计交易期限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20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与业务进出口币种风险敞口规模相匹配，预计交易动用的保证金及权利金最高不超过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净利润的 50%，在使用期限范围内可循环使用。交易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已审议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将使用公司的自有资金或金融机构对公司的授信额度，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开展的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包括场内交易和场外交易；交易品种包括外汇远期、掉期、期权、人民币期货等衍生产品业务。

公司将只与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资质的境内外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因公司开展境外贸易业务，存在外币用汇需求，具有在境外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进行套期保值的必要性。场外衍生品交易具备定制化及多样性等特点，公司将在实际业务中有选择地利用场外衍生品工具。

（五）交易期限

本次授权业务交易规模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内。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负责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2026年度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议案已通过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 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主要目的是对冲汇率波动所带来的经营风险，但同时也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 风险分析

1. 市场风险

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是对冲汇率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但套期保值市场本身仍存在一定的系统风险，可能存在交易损失风险。同时，在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中，均为匹配业务实务，在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汇率波动方向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后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2. 资金风险

极端情况下，如果自有资金或者银行授信额度不足，导致到期的远期结售汇、期权或期货无法正常交割，可能会造成被银行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3. 信用风险

在合约期限内合作金融机构出现倒闭、市场失灵等重大不可控风险情形或其他情形，导致合约到期无法履约而带来的风险。

4. 内部控制风险

套期保值交易系统相对复杂，可能存在操作不当产生的风险。系统使用过程中，如出现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可能造成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5. 政策风险

如套期保值市场的法律法规等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风险。

(二) 风险措施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相应制定了应对措施：

1.市场风险管理措施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监控被套保对象和外汇衍生品的合并估值变化(并非单纯看衍生品浮动盈亏)。货币套期保值交易应以真实业务为基础、以套期保值为核心、以减少或规避风险为目的，严禁脱离实体业务需求的投机交易。

2.资金风险管理措施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的货币类衍生品交易金额与近年经营活动的收付汇金额相匹配，严格按照公司规章制度，保证公司流动性、衍生品保证金需求。

3.信用风险管理措施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优先选择信誉良好、实力雄厚、客户众多的交易对手作为货币套期保值业务的代理机构，选择流动性较高、发展成熟的外汇衍生产品，实现风险对冲。

4.内部控制风险管理措施

公司建立较为完整有效的汇率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和内控流程并严格执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遵照《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汇率风险敞口管理办法》，明确相应岗位，严格执行前中后台岗位、人员分离原则。公司层面业务、财务、风控、审计等部门协同配合，按照内部控制流程进行审核、批准。同时经过系统建设实现全流程线上管理，建立内部报告及内部监督制度,并将从法律上加强相关合同的审查，控制风险。若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增加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额度，需重新按照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履行审议程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时，及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5.政策风险管理措施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密切关注外汇市场动态变化，加强信息分析，当相关市场、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时，及时上报，适时调整策略，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务的不利影响。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货币衍生品业务与公司贸易业务的日常经营紧密联系，以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提高盈利能力为目的，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不以投机和非法套利为目的，不会对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拟采用的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相关项目。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1 日

完

香港，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奚國華先生(董事長)、張文武先生、劉正均先生及王國權先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芝女士、岳學鯤先生、楊小平先生及李子民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定邦先生、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科爾先生、田川利一先生及陳玉宇先生。